

目 录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向全体农村人口进行一次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的指示·····	1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在企业中进行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指示·····	3
关于整风运动的报告·····邓小平	5
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修正草案)·····	37

国家机构

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参加整风运动和反对资产阶级右派斗争的决定·····	59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會議 关于周恩来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关于1956年国家 决算和1957年国家预算和关于1957年度国民经济 计划的決議·····	60
政府工作报告·····周恩来	61
关于1956年国家决算和1957年 国家预算草案的报告·····李先念	108
关于1956年度国民经济计划的执行结果和1957 年度国民经济计划草案的报告·····薄一波	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會議 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的決議··	17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 工作报告·····彭真	180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问题的决议·····	186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成立广西僮族自治区的决议·····	187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成立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决议·····	187
关于建立广西僮族自治区和宁夏	
回族自治区的报告·····	烏兰夫 188
国务院任免行政人员办法·····	195
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奖惩暂行规定·····	197
县级以上人民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条例·····	20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省、直辖市人民代	
表大会会议可以每年举行一次的决定·····	20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1958 年直辖市和	
县以下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时间的决定·····	207
国务院关于 1958 年选举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	209
吉林省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	
委员会组织条例·····	210

国民經济计划

国务院关于發布 1957 年工業产品不变价格的决定·····	219
--------------------------------	-----

內 务

中央救灾委员会組織簡則·····	221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救灾工作的决定·····	222

国务院关于选调现役军官到政府民政系统工作的决定·····	226
国务院关于协助军官家属还乡生产劳动就业的通知·····	227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关于制止农村人口盲目 外流的指示·····	229

外 事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會議 关于周恩来总理兼外交部长关于中緬边界問題的报 告的決議·····	233
关于中緬边界問題的報告·····周恩来	23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承認 1930 年 国际 船舶載重綫公約的決定·····	24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 1948 年 倫敦 海上人命安全国际會議制定的海上避碰規則的決定·····	240

公 安

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決定·····	243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	245
消防监督条例·····	261
国务院关于加強消防工作的指示·····	263
爆炸物品管理規則·····	267

司 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會議	
-------------------------	--

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 报告的決議·····	271
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的報告·····董必武	272
关于 1956 年以来檢察工作情况的報告 ·····張鼎丞	280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會議	
关于死刑案件由最高人民法院判決或者核准的決議·····	29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死刑案件由最 高人民法院判決或者核准的決議如何执行問題 給最高人民法院的批复·····	297
国务院关于撤銷鐵路、水上運輸法院的決定·····	297

监 察

监察部关于国家监察机关处理公民控訴工作的 暫行办法·····	299
国务院批准监察部关于监察机关体制改进方案的報告 的通知·····	305

財政、金融

财政部关于改进商品流通稅、貨物稅、營業稅納稅期限 規定的通知·····	309
交通部、粮食部、农垦部、教育部、衛生部、財政部、中国 民用航空局、广播事業局关于由稅务机关監督交通 等 7 个部門所屬企業解交利潤的通知·····	313
财政部关于鐵道等 11 个部門所屬企業的利潤由稅务 机关監督解交的通知·····	319

財政部、交通部关于簡化和統一制發船舶牌照 办法的通知·····	321
財政部、公安部关于簡化和統一制發車輛牌照 办法的通知·····	323
財政部关于代用品、废弃果木釀酒征稅問題的通知·····	325
国务院关于編制 1958 年国家預算草案的指示·····	326
1958 年国家經濟建設公債条例·····	334
中国人民銀行办理 1958 年 国家 經濟建設公債發 行办法·····	335
国务院关于調整获利較大的經濟作物的农業稅附加比 例的規定·····	338
国务院批轉中国人民銀行关于清理农業貸款問題的报 告的通知·····	340
国务院批轉中国人民銀行关于調整現行貸款利率的报 告的通知·····	344
国务院关于發行金屬分幣的命令·····	348

糧 食

糧食部关于認真做好 1957 年秋季油料統購 工作的指示·····	349
国务院关于糧食統購統銷的补充規定·····	351

貿 易

国务院关于改进商業管理体制的規定·····	355
国务院关于調整菜牛和牛皮收購价格問題的通知·····	358

国务院關於各級人民委員會應即設立物價委員會 的通知.....	359
国务院對商業部關於棉布計劃供應第四年度中民用布 供應問題的報告的批示.....	361
国务院關於由國家計劃收購（統購）和統一收購的農 產品和其他物資不准進入自由市場的規定.....	366
国务院關於禁止在城市套購計劃商品的通知.....	369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国务院關於本年度棉花統購工 作的指示.....	370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關於當前城市市場管 理工作若干問題的報告的通知.....	373
商業部、文化、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關於妥善安排 農村圖書供應工作的指示.....	384
国务院關於改進城市、工礦區豬肉供應的規定	385
国务院批轉城市服務部關於發展代用品釀酒問題的報 告的通知.....	387
国务院關於實行棉籽短絨計劃收購和統一分配的通知.....	389

工 業

国务院關於改進工業管理體制的規定.....	391
紡織工業部關於棉紡織和印染企業在增產節約運動中 必須保證產品質量的指示.....	397
国务院關於恢復與發展民營鹽灘的指示.....	401
国务院關於大力組織群眾生產黃金的指示.....	403
国务院關於加強煤礦領導、發揮生產潛力、增產煤炭和 大力節約用煤的指示.....	409

交通、邮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打捞沉船管理办法	413
国务院关于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打捞沉船管理 办法的決議	416
邮电部关于規定邮旗式样的通知	416
国务院关于同意統一和調整邮电資費方案 給邮电部的批复	418

手工業、私营工商業改造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公私合营企業清产 核資遺留問題的處理意見的報告的通知	427
国务院关于公私合营企業董事会、業務(生产)改进委 員会問題的通知	429

农 業

城市服务部、水产部关于在城市郊区和邻近地区發展 淡水养魚的通知	4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暫行綱要	433
粮食部、紡織工業部、農業部、中华全国供銷合作总社 关于做好棉花的群众选种自留种和良棉保种工作的 通知	439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关于今冬明春大規模 地开展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的決定	442

国务院关于統一管理农村副業生产的通知·····	447
国内植物檢疫試行办法·····	450
农業部关于發布国内植物檢疫試行办法的通知·····	453
国务院关于正确对待个体农戶的指示·····	454

劳 动

国务院关于工業、基本建設、交通运输企業工人職員停 工津貼的暫行規定·····	457
国务院关于高等学校 1957 年暑期畢業生分配工作的 几項原則規定·····	458
国务院关于 1957 年暑期全国高等学校畢業生統筹分 配工作的指示·····	461
国务院关于工人職員在企業之間調动工作后的工資和 補助費的暫行規定·····	464
劳动部对有关国务院关于工人職員在企業之間調 动工作后的工資和補助費的暫行規定的若干問 題的解答·····	466
国务院关于軍隊轉業干部及复員的副排級以上干部參 加工作后工資待遇問題的通知·····	468
国务院关于中国人民解放軍班級以下复員建設軍人就 業后的工資問題的通知·····	470
橡胶業汽油中毒預防暫行办法·····	471
国务院关于修改“工厂安全衛生規程”第二十一条 的通知·····	473
国务院关于职工絕育、因病施行人工流产的医药費和 休息期間工資待遇問題的通知·····	474

国务院关于高級脑力劳动者食用植物油補助 供应的規定·····	475
国务院關於高等学校和中等專業学校畢業生在見習期 間的临时工資待遇的規定·····	476
国务院關於高等学校和中等專業学校畢業生中反对社 会主义分子及其他坏分子在工作考察期間生活補助 費的規定·····	479
国务院關於建筑安装企業工人、職員在冬季非施工期 間的工資待遇的規定·····	480
国务院關於各单位从农村中招用临时工的暫行規定·····	481

文化、科学

国务院对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关于討論僮文方案和 少数民族文字方案中設計字母的几項原則的报告 的批复·····	485
国务院關於改变科学獎金頒發年限問題給中国科学院 的批复·····	489
全国圖書協調方案·····	489
改进档案、資料工作方案·····	496
改进科学仪器生产、修配和供应方案·····	499
改进化学試剂工作方案·····	505

教 育

高等教育部關於 1957 年高等学校招收四年制研究生 的規定·····	511
--	-----

高等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在全国高等学校开设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指示.....	514
高等教育部关于切实貫徹勤俭建国、勤俭办学方针的指示.....	516

衛 生

解剖尸体規則.....	525
衛生部关于中葯材自由市場的領導与管理問題的几項規定.....	529
衛生部关于中葯材經營管理上的几項規定.....	531
衛生部关于加强基層衛生組織領導的指示.....	540
国务院批轉衛生部关于領導工業衛生工作的分工办法的通知.....	546
衛生部关于貫徹領導工業衛生工作的分工办法的指示.....	550
衛生部关于發布全国麻風病防治規劃的通知.....	55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衛生檢疫条例.....	566

华侨事务

华侨捐資兴办学校办法.....	568
华侨投資于国营华侨投資公司的优待办法.....	570

工作制度和其他

国务院关于1957年冬季职工宿舍取暖補貼問題

的通知.....	571
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和事业、企业单位 1957 年职 工冬季宿舍取暖补贴的补充通知.....	571
国务院关于改进企业、事业、机关等单位接受学校师生 前往参观、实习、进修等工作和为科学研究提供资料 工作的指示.....	573
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游览名胜古迹时不准 乘坐人力车轿的通知.....	578
国务院关于加强处理人民来信和接待人民来访工作的 指示.....	579

附 載

国家统计局关于 1956 年度国民经济计划执行结果 的公报.....	583
中国工会章程.....	595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关于向全体农村人口 进行一次大规模的 社会主义教育的指示

(1957年8月8日)

在目前农村中，有必要进行一次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教育的中心题目是：第一，合作社优越性问题；第二，粮食和其他农产品统购统销问题；第三，工农关系问题；第四，肃反和遵守法制问题，等等。教育的方式是：利用生产间隙和休息时间，在全体农村人口中就这些中心题目举行大辩论，提问题，提意见，摆事实，讲道理，回忆、对比解放前后和合作化前后农民生活的变化。为着辩论的方便和通俗化起见，各合作社还都可以根据自己的情况，分别提出一些具体的对比问题。秋收以前的辩论，要着重统购统销问题，适当地结合当时当地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对于这些问题的辩论，实质上是关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辩论。这种辩论在不少乡村已经开始进行。辩论的结果是：帮助了广大农民群众和乡社干部进一步地弄清国家和农村中的大是大非，说明了当前国家所实行的各项根本政策的正确性，说明了资本主义道路只能使极少数人发财，使大多数人贫困和破产，而社会主义才是劳动农民共同发展和共同富裕的唯一出路。部分富裕中农留恋资本主义道路，不满意国家所实行的某些根本政策，但在辩论中，也觉悟到他们中间如果在旧社会里面靠投机倒把、能够侥幸发财的人也不过百分之一、二，

而大多数还是不可能成为富人。曾經有不少人怀疑粮食的統購統銷政策，但群众辯論的結論却是：这个政策好得很，不这样，就得有很多人在粮食商的操縱下挨餓以至家破人亡。那些繼續从事破坏活动的地主富农和反革命分子，在辯論中，进一步地被揭穿，受到群众的打击。对于那些游手好閑、不务劳动的人，群众也主张給以必要的約束。总之，这种辯論大大地提高了农民群众和乡社干部的社会主义觉悟，糾正了党內的右傾机会主义思想，發揚了正气，压倒了邪气。我們要巩固合作社制度，加强貧农中农的团结，提高农民群众的更大的生产积极性，改进合作社的工作，巩固工农的联盟，完成国家購粮的任务，保証整个国家經濟计划的順利进行，除了必須在城市批判資產階級右派的反动言行以外，在农村中展开这样一場大辯論是完全必要的。

中央認為：凡是还没有展开这种辯論的地方，各級党委都必須有准备地、有次序地、自上而下地派遣工作組协助乡社的党組織主持这种辯論，以便有力地批判富裕中农的資本主义思想，反对一切不顧国家利益和集体利益的个人主义和本位主义，使爱国、爱社和爱家的观念在群众中統一起来，并普遍地养成勤儉办社和勤儉持家的風气。辯論会必須吸收全体农村居民（包括单干戶）参加，組織可小可大。一般地在小組或小队的范围内，可以辯論得較為充分和較為深入。但在必要时，也可以举行全体社員或全村农民的辯論大会。辯論时，要讓各人暢所欲言，讓群众在辯論中，在交換意見中，辨别出那些是正确的和那些是錯誤的。除了对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的反动的煽动言論必須即時地有力地給以反击之外，对于群众的誤解或錯誤意見，都必須采取很好的态度加以解釋和說服，对于富裕中农的錯誤言論的态度，也应该这样。

这些关系农村两条道路的根本問題的大辯論，是农民群众和乡社干部的社会主义自我教育，是农村的整風。各省、市、自治区党

委和地委、县委对于农村中的这场大辩论，必须很好地掌握领导。群众在大辩论中，对于乡社干部作风所提出的批评，各级党委必须认真研究，适当处理，以便改进工作，团结群众。

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内外关系的调整、经营管理的改善等问题，中央准备在研究各地整社的经验之后，再发指示。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 在企业中进行整风和社会 主义教育运动的指示

(1957年9月12日)

用大字报、辩论会、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式，进行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业已在若干城市的企业中创造了不少模范的事例。这些事例证明了以下各点：

(1) 党的一贯信任群众多数的政策完全正确；

(2) 工人群众提问题，提意见，摆事实，讲道理，迅速地提高了自己的社会主义觉悟；

(3) 有些干部的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的错误作风正在迅速地改变；

(4) 企业管理工作的改进，收到显著的成效；

(5) 工人群众重新整顿、提高和巩固了劳动纪律，出现了新的劳动热情；

(6) 工人群众和干部在批评、自我批评和改进工作的新基础上，改善了相互间的关系，形成了新的团结。

中央认为：全国各地工厂、矿山、交通等企业的领导方面，都

應該吸收上述經驗，在經過适当的準備之後，放手發動工人群眾提意見，誠懇地傾聽群眾的批評。對於群眾有關本企業各種意見，領導機關都必須件件研究，貫徹執行中央提出的邊整邊改的方針，凡是能夠立即改正的，應該立即改正。

各企業在經過群眾“大鳴大放”和邊整邊改的一定段落之後，應該結合工人們在大字報和小組會上所提的一些問題，就下列幾個主要題目，組織討論：

- (1) 新舊社會的比較，工人階級在新舊社會中的地位和生活
的比較，工人階級怎樣在全體人民中盡到領導責任的問題；
- (2) 個人和集體、個人和國家的關係；
- (3) 改善生活和發展生產的關係；
- (4) 自由和紀律、民主和集中的關係；
- (5) 工人階級和農民的關係。

除了這些一般性的問題以外，各企業還可以根據本地方本企業
的具體情況，提出其他問題，以供討論。企業的技术人員和職員應
該參加上述問題的討論，此外，他們還應該辯論黨能否領導企業，
能否領導科學技術，知識分子是否應該同工人農民結合，發展技術
是否可以不問政治等等問題。在公私合營企業中，還可以討論是私
營好還是合營好這一類的問題。

在討論中，黨的領導機關必須注意引導群眾進一步地認識社會
主義和資本主義是兩條根本不同的道路；認識工人階級在社會主義
改造和社會主義建設中的領導作用；認識資產階級右派企圖篡奪國
家領導權、恢復封建制度和資本主義制度的陰謀；認識建設社會主
義是工人階級和全國人民的根本利益，而增產節約是建設社會主義
的基本方法；認識勤儉建國、勤儉辦企業和勤儉持家是把我國建設
成為偉大的社會主義工業國和逐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根本方針；
認識工人階級必須建立和鞏固自覺的、嚴格的社會主義勞動紀律，

發揚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經常同一切二流子、懶汉和各种破坏劳动紀律的現象作斗争。

要讓群众在討論中，辨別出那些观点和意見是正确的，那些观点和意見是錯誤的。群众內部的思想問題，是非的辨別問題，只能說服，不能压服。

在整風期間，一切企業都應該保持正常的生产秩序，做到整風和生产两不误。

除了边整边改、業已处理的事項以外，企業领导机关必須繼續对于群众在几次辯論中提出而还未加处理的各种意見，进行有系統的研究，以便进一步地全面地改进今后的工作。在本企業职权範圍內不能解決的問題，應該報請上級机关考慮处理。凡是出于誤解，或者要求过高而不可能實現的，都必須进行耐心的解釋。总之，要实事求是地解決問題，積極克服缺点，造成團結的新气象，以便办好社会主义企業，并从而促进生产和建設的新高潮。

关于整風运动的报告

（1957年9月23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
中央委员会第三次扩大的全体会议上）

邓 小 平

（一）运动的一般情况

从今年五月开始的整風运动和反右派斗争，八月以前主要在省市以上党政机关、大专学校、民主党派、新聞出版界、科学技术界、文艺界、衛生界中进行。八月以后逐步向工人、农民、工商界、中小学教職員展开。軍隊也同时开展了整風。現在正扩大成为全民的

整風运动。

毛澤东同志七月在青島召开的一部分省市書記會議上，对于整風运动和反右派斗争的性質和情况，作出了全面的估計，对于运动的发展，提出了明确的方針。现在全国的运动正按照中央的方針順利地开展着。

这一次批判资产階級右派的意义，不要估計小了。这是一个在政治战綫上和思想战綫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单有 1956 年在經濟战綫上（在生产資料所有制上）的社会主义革命，是不够的，并且是不巩固的。目前的全民性的大辯論，解决了和正在解决着革命和建設工作是否正确（革命和建設的成績是不是主要的），是否应走社会主义道路，要不要共产党領導，要不要無产階級专政，要不要民主集中制，以及我国的外交政策是否正确等項重大問題。我們如果不能在这次辯論中取得完全胜利，我們就不能繼續前进。只要我們在辯論中胜利了，就将大大促进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設。

这个运动要解决敌我之間和人民內部的两种不同性質的矛盾。在我国社会主义革命时期，资产階級反动右派和人民的矛盾是敌我矛盾，是对抗性的不可調和的你死我活的矛盾。城乡各种反革命分子，农村中还在进行破坏活动的地主富农分子，社会上的流氓、阿飞、盜窃犯、凶杀犯、强奸犯、贪污犯、严重破坏社会秩序和严重违法乱紀的罪犯以及公众公認坏人的人，他們同人民的矛盾也是敌我矛盾。除此以外，都是人民內部的矛盾。

人民內部的整風，也包含着性質不同的两个社会范畴的問題。资产階級和资产階級知識分子是使他們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問題；小资产階級（农民和城乡独立劳动者），特别是富裕中农，也是使他們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問題。工人階級和共产党的基本队伍，則是整頓作風的問題。

整風运动的目的是把斗争方向引导到端正政治方向，提高思想